

附件 1

2022 年度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

1. 根据国家、省、市和高新区的战略部署，制定园区总体规划，报上级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园区内开发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企业服务等工作，重点推进总部经济、商务金融、科技会展、文体娱乐等产业项目发展，建设城市功能核心载体。
3. 负责入驻企业和项目综合服务保障工作，维护企业稳定和生产秩序，指导入驻企业依法开展生产经营、科技研发等工作，监督指导入驻企业依法积极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4. 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承担园区日常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
5. 承担园区党的建设、群团等工作。
6. 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9.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74.3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9.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9.3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9.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总计	31	219.39	总计	61	219.3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9.39	219.3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4.34	174.34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74.34	174.34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34	174.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5	16.05					
21004			公共卫生	16.05	16.0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05	16.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00	29.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00	29.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00	2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9.39		219.3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4.34		174.34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74.34		174.34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34		174.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5		16.05			
21004			公共卫生	16.05		16.0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05		16.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00		29.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00		29.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00		2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	-----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9.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74.34	174.34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05	16.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9.00	29.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9.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9.39	219.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9.39	总计	64	219.39	219.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19.39		219.3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4.34		174.34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74.34		174.34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34		174.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5		16.05
21004			公共卫生	16.05		16.0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05		16.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00		29.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00		29.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00		2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经济	科目名称	决算	经济	科目名称	决算	经济	科目名称	决算
----	------	----	----	------	----	----	------	----

分类 科目 编码		数	分类 科目 编码		数	分类 科目 编码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单位人员在管委会统一管理无基本支出。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市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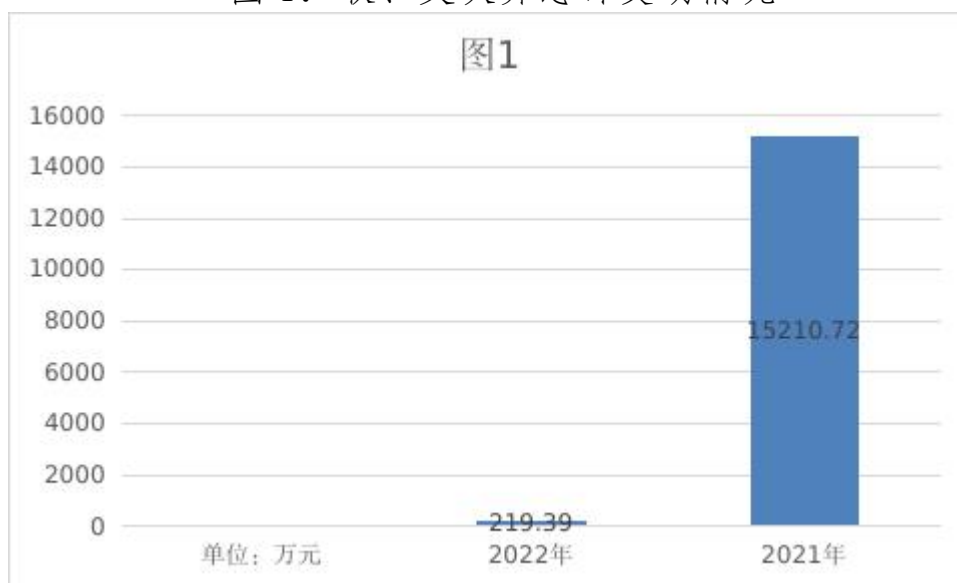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219.3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991.33 万元，下降 98.5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没有用于光谷科技金融产业园配套建设的政府性专项债券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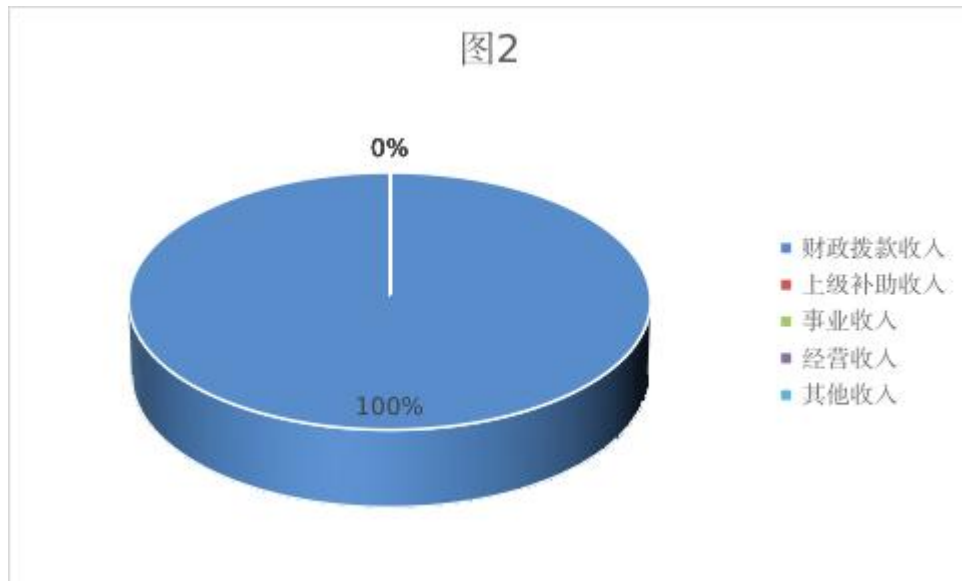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19.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9.3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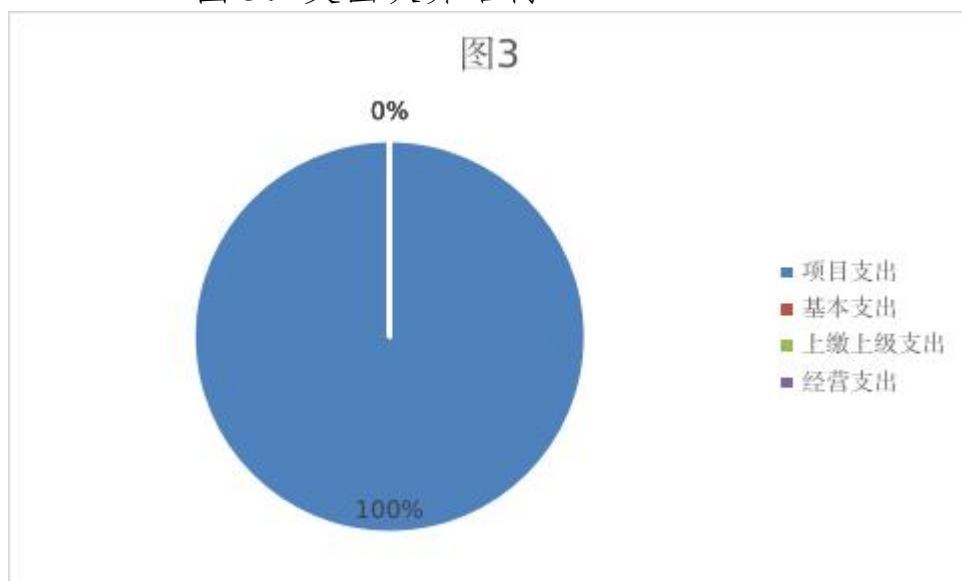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19.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项目支出 219.3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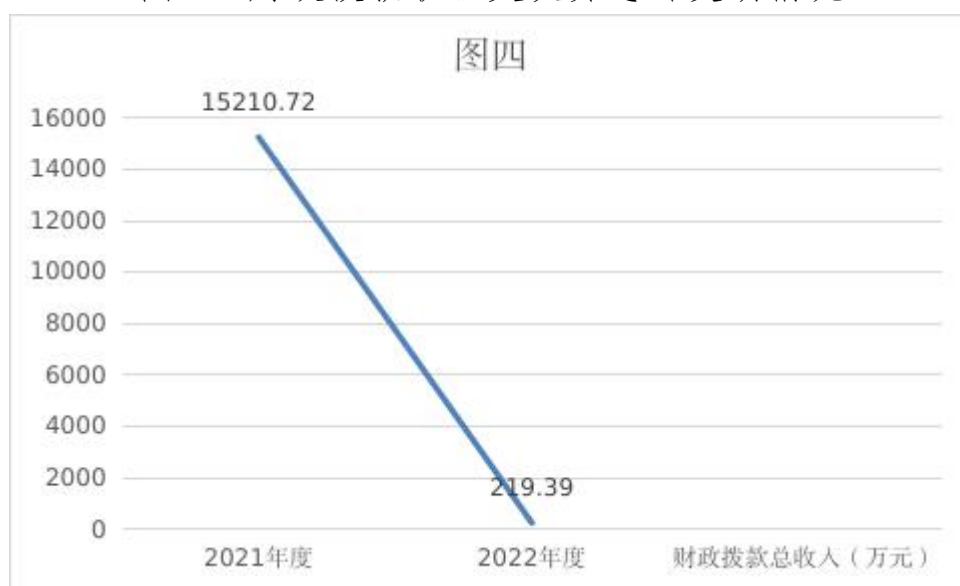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19.3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991.33 万元，下降 98.5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没有用于光谷科技金融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的政府性专项债券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9.39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991.33 万元。下降 98.5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没有用于光谷科技金融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的政府性专项债券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9.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991.33 万元，下降 98.5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没有用于光谷科技金融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的政府性专项债券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9.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科学技术支出 174.34 万元，占 79.46 %。主要是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卫生健康支出 16.05 万元，占 7.32%。主要是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城乡社区支出 29 万元，占 13.22%，主要用于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度预算为 219.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19.3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 66.17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了办公用房的租赁、物业管理、车辆运行维护、第三方服务费以及其他日常办公经费等，基本保证了中心城办的正常运行；招商工作专项 37.36 万元，主要成效：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总额 123.67 亿元，产业项目签约额 150 亿元，完成招引企业新增园区集中注册 22 家、项目备案 204 个；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 52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党建教育培训和各类活动的开展，有效提升了园区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以党建工作带动园区主体工作，为中心城全面发展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园区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 18.81 万元，主要成效：对园区在建工地、商业综合体等 160 余家单位共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累计 70 个工作日 343 人次，排查隐患 281

处，下达安全生产检查意见书、复查意见书合计 137 份，累计发放安全宣教用品近 3000 份；常态化疫情防控专项 16.05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园区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正常运转；水土保持区域评估项目 29 万元，主要成效：编制了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取得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优化光谷中心城营商环境。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219.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一是区环境水务局于当年 6 月提出要求，新增水土保持区域评估工作事项，由此增加 29 万元工作经费；二是根据区防疫指挥部统一部署，及疫情形势，组织疫情防控和常态化核酸检测相关工作，由此增加 16.05 万元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公用经费 0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 2021 年决算 0.67 万元增加 0.33

万元，增长 49.25%。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1 年公车按规定进行了处置，所以节省了公车运维费，2022 年管委会调剂新的公车后正常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因公出国费用纳入管委会统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 2021 年决算 0.67 万元增加 0.33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1 年公车按规定进行了处置，所以节省了公车运维费，2022 年管委会调剂新的公车后正常支出。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保养，其中：燃料费 0.33 万元；维修费 0.48 万元；保险费 0.19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根据上级通知要求，商务接待费在项目经费中单独列支、单独反映，不纳入公务接待费统计范围。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5个，资金219.3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组织对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19.39万元。在项目绩效工作开展中，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采取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必要的调查，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进行量化打分，形成评价结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19.3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调整预算数219.39万元，决算数为219.39万元，完成率为100%，各部门总体完成情况较好，保障了办公场所的正常运行，项目有序推进，招商工作效果卓越，安全生产工作基本全覆盖，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完成，定期组织党员开展各类活动，取得了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方

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022 年度中心城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5 个一级项目。

1.综合服务保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88.5 万元，执行数为 84.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证日常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办公场所平稳运行；同时，推进企业服务、规划建设等工作有序开展；确保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有保障，满足相关部门要求，保障园区安全生产。

2.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52 万元，执行数为 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 11 次、支部主题党日 12 次、微党课、“创意主题党日”等活动 10 余场，2022 年，园区基层党组织增加 8 家，其中新增单建 4 家，联建 1 家，整建制转入 3 家。

3.招商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52.5 万元，执行数为 37.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1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总额 123.67 亿元，完成目标值的 114.3%；实际利用外资 4.32 亿美元，完成目标值的 108%；产业项目到位资金 30.87 亿元，完成目标值的 107.56%；产业项目签约额 150 亿元，完成目标值的 100%；外贸进出口总额 1.47 亿元，同比增幅 100.93%，完成目标值的 150%。

4.常态化疫情防控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度预算数为 28 万元，执行数为 16.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3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园区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正常运转。

5.水土保持区域评估项目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度预算数为 29 万元，执行数为 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编制了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取得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优化光谷中心城营商环境。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各项目预算执行率较高，整体预算绩效指标完成较好，但是预算编制前瞻性有所欠缺，各项目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高，后期中心城将更加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可行性，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同时加强财务管理的学习，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真正做到依法管理和科学管理。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 1.招商引资总额完成 123.67 亿元,完成目标值 114.30%;
- 2.实际利用外资完成 4.32 亿美元,完成目标值 108%;
- 3.纳税百万以上企业数 49 户(产业类),入库完成 5.088 亿元,完成目标值 156.8%;
- 4.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数 22 家,完成率 110%。

二、引进重大项目

- 1.引进头部外贸企业、外贸新业态龙头企业、跨境电商企业等外向型产业项目 4 个,完成率 400%;
- 2.新引进各类 500 强总部、第二总部、区域总部或功能性总部项目完成值 1 个,完成率 100%;
- 3.产业项目到资完成值 30.87 亿元,完成率 107.6%。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招商总额	目标 108.2 亿元	123.67 亿元
2	实际利用外资总额	目标 4 亿美元	4.32 亿元
3	百万以上企业税收	目标基数为 3.24 亿元	5.088 亿元
4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数	目标 20 家	22 家
5	服务业“小进规”	目标 5 家	15 家
6	引进各类 500 强（区域）项目	目标 1 个	1 个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公共卫生：反映公共卫生支出。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反映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反映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

5.其他支出：反映不能划分到上述功能科目的其他政府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10.08

单位名称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0		项目支出总额		219.39 万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219.39	219.39	100%	20 分	
年度目标 1： （30 分）		维持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日常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转；确保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有保障，满足相关部门要求，保障园区安全生产；编制完成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并取得评估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
			律师服务到位率		100%	100%	2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完成情况		2 次	3 次	2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完成率		100%	100%	1
			编制完成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		1 份	1 份	1
			取得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1 份	1 份	1
			防疫宣传资料发放量		25	25	1
			防疫咨询服务完成率		90%以上	98%	1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90%以上	100%	1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1
			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评审通过率		100%	100%	1

			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正常开展率	90%以上	98%	1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98.5%	99.98%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工作正常开展率	80%以上	100%	1
			办公环境质量提高率	85%以上	100%	1
			安全生产培训完成满意率	100%	100%	1
			园区环境改善度	100%	100%	1
			疫情相关工作组织完成率	95%以上	98%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100%	4	
年度绩效目标 2（25 分）		按照管委会要求，继续推进招商引资工作，2022 年预计完成招商引资总额 30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1 亿美元，亿元以上项目签约额 50 亿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实际利用内外资金额	25 亿	完成	3
			引进项目完成个数	引进 1-10 亿项目 1 个，30 亿以上项目 1 个	完成	3
			招商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招商考察完成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80%以上	100%	3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光谷中心城影响力	80%以上	100%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100%	2
年度绩效目标 3（25 分）		开展党建党群工作，提高党组织的影响力。				
年度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学习教育活动次数	15	完成	4
			印发党员教育学习手册数量	1000	完成	4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90%以上	100%	4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以上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园区党员数量的提升作用	100%	100%	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100%	4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 年年度预算为 219.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3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区环境水务局于当年 6 月提出要求，新增水土保持区域评估工作事项，由此增加 29 万元工作经费；二是根据区防疫指挥部统一部署，及疫情形势，组织疫情防控和常态化核酸检测相关工作，由此增加 16.05 万元工作经费。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预算精细化工作，让预算工作越来越科学化和规范化；随着疫情防控的解除，招商考察、接待逐步正常化。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综合服务保障专项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 2023.10.08

项目名称		综合服务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8.5	84.98	96.02	19.2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7
			律师服务到位率		100%	100%	6
			办公场所运转保障率		100%	100%	6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完成情况		2 次	3 次	7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完成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90%	100%	6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6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98.5%	99.98%	6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部门工作正常开展率		80%以上	100%	6
			安全生产培训完成满意率		100%	100%	6
			园区环境改善度		100%	100%	6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100%	6
总分	9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未达到 100%原因： 年初预算数 88.5 万元，其中包含统计经费 2 万元和上年结转的统计经费 1 万元，决算数 84.98 万元，完成率 96.02%，主要是因为没有相关统计工作用于统计经费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完善预算精细化工作，让预算工作越来越科学化和规范化。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10.08

项目名称		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2	52	100%	20 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党建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党群服务中心完成率		100%	100%	10
			党建日常教育培训工作和活动开展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90%	100%	5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以上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项目实施对园区党员数量和服务质量的提升作用		100%以上	100%	10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年预算 52 万元。实际执行 519999.6 元，全年结余仅 0.4 元。资金使用合理，无结余。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全年持续关注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跟进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整体执行情况较好。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招商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10.08

项目名称		招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2.5	37.36	71.16%	14.23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实际利用内外资率		25 亿元	完成	15
			引进项目完成率		引进 1-10 亿项目 1 个， 30 亿以上项目 1 个	完成	15
			招商宣传工作完成率		1 个	完成	12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80%以上	100%	8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光谷中心城影响力		80%	完成	9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完成	9
	总分		94.2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贯彻落实市、区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减少招商成本； 2、受疫情影响，招商接待减少； 3、编制预算时对 2022 年经济形势和疫情发展估计不足，编制不够科学、合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随着疫情防控的解除，招商考察、接待逐步正常化； 2、加强预算编制和财务管理的科学性，根据往年数据和当年情况，更将精准地编制预算； 3、增强预算使用的过程管理，保证经费落到实处。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常态化疫情防控专项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10.08

项目名称		常态化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	16.05	57.32%	11.46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防疫宣传资料发放量		25	25	5
			咨询服务完成率		90%以上	98%	5
		质量指标	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正常开展率		90%以上	98%	10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90%以上	99%	10
		时效指标	日常排查工作及时率		-	96%	5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98%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公布信息及时性		90%以上	98%	10
			疫情相关工作组织完成率		95%以上	98%	5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0%	100%	10
	总分	91.4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的原因： 园区全年疫情防控经费合计 28 万元，其中首次拨付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4 万，后期区防疫指挥部统一追加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24 万，由于疫情形势逐渐好转，我园区按照实际情况，支付了组织常态化核酸检测时的工作餐费以及购买了相应的口罩、酒精等防疫物资,实际支出 16.05 万元。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预算精细化工作，让预算工作越来越科学化和规范化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水土保持区域评估项目专项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10.08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项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9	29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完成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		1 份	1 份	10	
			取得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1 份	1 份	20	
		质量指标	光谷中心城水土保持区域评估评审通过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相关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1 月 30 日之前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以上	90.625%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光谷中心城营商环境		有促进作用	开展水土保持区域评估后，进一步提高审批服务效率，优化营商环境。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资金使用合理，无结余。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全年持续关注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跟进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整体执行情况较好。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